

# 江门市金融工作局

---

## 关于印发《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金融工作局部分）的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 年 2 月 17 日，市人民政府发布《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的通知》（江府函〔2022〕14 号），制定十条共二十八项专项支持措施。为做好项目的申报，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现将《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金融工作局部分）的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请按文件要求进行项目申报。

江门市金融工作局

2022 年 3 月 31 日

（联系人：曾志宝，联系电话：339971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 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 (市金融局 部分) 的申报指南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的通知》(江府函〔2022〕14 号),为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增强经济发展活力,营造暖企惠企的良好氛围,促进全年经济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现就其中第(十二)、(十五)、(十六)项措施的申报及审核做相关指引:

## 一、第(十二)项,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境外融资补贴

**(一) 原文:**普及“高新技术企业跨境融资+专项补贴”模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外债便利化额度试点,企业可在不超过等值 500 万美元额度内自主借用外债,按境外融资 2022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给予补贴,单个企业最高 8 万元。(市金融局,咨询电话:0750-3399710)

**(二) 适用对象:**注册在我市的应用高新技术企业外债便利化额度试点在不超过 500 万美元额度内自主借用外债的高新技术企业。

**(三) 补贴标准:**按其 2022 年 3 月 31 日境外融资借款本金余额的 1%给予补贴,单个企业最高获得 8 万元补贴。

### **(四) 申请程序:**

1、申请及资料提交。申请企业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通过“江门市惠企利民服务平台”(简称江惠通平台,网址:<https://jht.jiangmen.gov.cn/#/home>)进行申报,点击进入“项目申报——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政策(金融部分)”申

领入口，按平台提示在线填写《高新技术企业跨境融资补贴申请表》（详见附表 1，加盖公章的扫描版 PDF 文件一并上传），并上传加盖公章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外债跨境融资合同复印件，完成申报提交。

2、资料审核。由市金融服务中心对申请资料进行初审，无异议后提交至市金融局。市金融局会同人民银行江门市中心支行对企业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核实，核定符合条件的申请企业名单及奖补额度，并将名单和拟分配金额在江惠通平台“项目公示”栏目和江门市金融工作局网站进行公示。

3、资金拨付。由市金融局向市财政局申请资金，市财政局按照市本级财政与县（市、区）财政的承担比例，将市本级承担补助资金拨付到县（市、区）财政局。县（市、区）金融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在收到市本级承担补助资金后共同做好资金拨付等工作。

（五）注意事项：本次贴息政策用于鼓励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降低融资成本。

## **二、第（十五）项，法人普惠小微贷款可获得贴息**

**（一）原文：**针对符合人行普惠小微贷款口径的法人贷款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31 日新发放贷款且贷款期 1 年以上（含 1 年）的贷款实行贴息补贴，补贴额为法人贷款前三个月内实际需支付利息的 30%，单个法人可获得贴息补贴最高不超过 5 万元。（市金融工作局，咨询电话：0750-3399710）

**（二）适用对象：**在江门市注册登记，且符合普惠小微

贷款口径的以下借款主体：1、单户授信 1000 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2、个体工商户（需以注册登记的个体工商户为借款主体）。

**（三）补贴标准：**对于借款主体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31 日借入，且借款期限 1 年（含）以上的人民币经营性贷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贴息资金按照借款主体自借据借款日期起前三个月实际支付利息的 30%，给予贴息支持。单个借款主体可获得贴息补贴最高不超过 5 万元。若同一借款主体同时在江门市多家商业银行办理借款，仍按最高不超过 5 万元给予补贴。

**（四）申请程序：**为减少各借款主体申请贴息资金的工作量，本次贴息工作以江门市各商业银行代客户申报的方式进行。

1、江门市各商业银行根据本次贴息政策，筛选出符合借款主体、借款日期、到期日期等政策要求的借款主体名单，并核算其自借据借款日期起前三个月实际支付利息金额。各商业银行把有关情况按借款主体及借款主体登记注册地（个体工商户指营业执照中经营场所，小微企业指营业执照中住所），逐笔填报于贴息申请清单（见附表 2 及附表 3）中。

2、申请及资料提交。商业银行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通过“江惠通”（网址：<https://jht.jiangmen.gov.cn/#/home>）进行申报，点击进入“项目申报——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政策（金融部分）”申领入口，按平台提示在线填写贴息申请清单和申请报告，并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版 PDF 文件，完

成申报提交。逾期申报将不予受理。

3、资料审核。市金融服务中心对各商业银行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无异议后提交至市金融局。市金融局会同人民银行江门市中心支行进行核实，核定符合条件的申请企业名单及奖补额度，并将名单和拟分配金额在江惠通平台“项目公示”栏目和江门市金融工作局网站进行公示。

4、资金拨付。市金融局向市财政局申请资金，市财政局按照市本级财政与县（市、区）财政的承担比例，将市本级承担补助资金拨付到县（市、区）财政局。县（市、区）金融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在收到市本级承担补助资金后共同做好资金拨付等工作。

5、若同一借款主体同时在江门市多家商业银行办理借款，每一家商业银行均可按照本行借款情况代为申报。各商业银行需按三区四市整理申请报告。对应的借款合同、借款借据、利息凭证等资料，请各商业银行整理备查，本次申报工作暂不需要提交。

6、各商业银行应建立健全工作机制，采取有效措施如实做好代客申报工作，切忌漏申报、少申报、错申报等现象。

**（五）注意事项：**本次贴息政策用于鼓励小微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降低融资成本。

### **三、第（十六）项，融资担保业务可获得支持**

**（一）原文：**鼓励融资担保机构为我市企业提供担保增信服务，对在我市注册的融资担保公司，按照第一季度新增单户担保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

1%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按业务发生额的 0.5%给予补贴。单个融资担保公司最高补贴 20 万元。（市金融工作局，咨询电话：0750-3399710）

**（二）适用对象：**注册地在我市的在营的融资担保公司法人机构。

**（三）补贴标准：**按照第一季度新增单户担保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 1%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按业务发生额的 0.5%给予补贴。单个融资担保公司最高补贴 20 万元。

**（四）申请程序：**

1、申请及资料提交。融资担保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通过“江惠通”（网址：<https://jht.jiangmen.gov.cn/#/home>）进行申报，点击进入“项目申报——江门市 2022 年新春暖企惠企政策（金融部分）”申领入口，按平台提示在线填写《江门市融资担保公司担保费用补贴申请表》（详见附表 4，加盖公章的扫描版 PDF 文件一并上传），并上传营业执照复印件，有关担保业务的合同复印件，完成申报提交。逾期申报将不予受理。

2、资料审核。市金融服务中心对各融资担保公司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无异议后提交至市金融局。市金融局核定符合条件的融资担保公司，并将名单和拟分配金额在江惠通平台“项目公示”栏目和江门市金融工作局网站进行公示。

3、资金拨付。市金融局向市财政局申请资金，市财政局按照市本级财政与县（市、区）财政的承担比例，将市本

级承担补助资金拨付到县（市、区）财政局。县（市、区）金融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在收到市本级承担补助资金后共同做好资金拨付等工作。

**（五）注意事项：**本次补贴政策用于鼓励融资担保机构为小微企业提供担保服务，提高小微企业融资可获得性。

- 附件：1、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跨境融资补贴申请表  
2、江门市普惠小微贷款贴息申请表  
3、XX银行江门市普惠小微贷款贴息汇总表  
4、江门市融资担保公司担保费用补贴申请表